

#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2月25日，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李威减持股份的告知函，李威截至2013年2月2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2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0%。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李威	集中竞价交易	-	-	-	-
	大宗交易	-	-	421	1.80%
	合计	-	-	421	1.80%

李威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至2013年2月25日之前尚未减持过公司股份。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李威	合计持有股份	1,579.50	6.75	1,158.5	4.9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79.50	6.75	1,158.5	4.9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
- 2、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 3、李威不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4、李威减持公司股份后所持公司股份已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00%，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需要编制并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5、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三、备查文件

- 1、李威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2 月 26 日